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學年度及109學年度



祥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SUNSHINE & CO., CPAs

桃園總所：桃園市中山路485號2樓
電話：03-3333088 傳真：03-3313550
台南所：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389號6樓
電話：06-2111511(十線) 傳真：06-2412904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0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 110 學年度及 109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教育部頒佈之『私立學校法』、『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0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 110 學年度及 109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教育部頒佈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民國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

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民國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學雜費收入認列適當性之評估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學雜費收入計有 26,770,888 元，佔各項收入之 55.63%，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將學雜費收入認列適當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之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並測試學雜費收入認列時點及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程序。
- (2) 抽核帳冊及學生人數統計表並依據教育部之收費標準核算，以驗證學雜費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二、應收帳款之評價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之應收帳款對象有非在校生係屬催收不易之帳款，導致應收帳款收回風險較高，應收帳款續後衡量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款項之歷史收款記錄及期後收款等以評估管理階層備抵減損估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教育部頒佈之『私立學校法』、『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

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或停辦，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之治理單位（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

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民國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祥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康奇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28 日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平 衡 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附註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	\$253,935	0.26	\$253,935	0.27		\$6,031,112	6.20	\$5,165,934	5.55
銀行存款	10,472,596	10.77	9,342,717	10.04		1,859,238	1.91	4,254,515	4.57
應收款項	7,382,049	7.59	6,052,258	6.50		1,669,875	1.72	3,028,778	3.25
預付款項	357,365	0.37	118,875	0.13		9,560,225	9.83	12,449,227	13.37
流動資產合計	18,465,945	18.99	15,767,785	16.94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特種基金	500,169	0.51	500,169	0.54		3,608,886	3.71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地	4,289,299	4.41	4,289,299	4.61		32,000	0.04	32,000	0.04
房屋及建築	30,477,812	31.35	30,477,812	32.75		32,000	0.04	32,000	0.04
機械儀器及設備	21,091,028	21.69	24,038,676	25.81		13,201,111	13.58	12,481,227	13.41
圖書及博物	548,353	0.56	522,353	0.56					
其他設備	16,517,647	16.99	14,406,317	15.47					
購置中營運資產	2,176,000	2.24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75,100,139	77.24	73,734,457	79.20		500,169	0.51	500,169	0.54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792,441	1.84	1,712,441	1.84		37,967,228	39.05	40,406,108	43.40
其他資產						38,467,397	39.56	40,906,277	43.94
存出保證金	1,378,769	1.42	1,381,000	1.48		42,147,228	43.34	45,103,417	48.45
資產總計	\$97,237,463	100.00	\$93,095,852	100.00		3,421,727	3.52	(5,395,069)	(5.80)
						45,568,955	46.86	39,708,348	42.65
						84,036,352	86.42	80,614,625	86.59
						\$97,237,463	100.00	\$93,095,852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及

民國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十四	\$26,770,888	55.63	\$29,490,698	62.05
補助及受贈收入	十五	17,722,234	36.83	15,221,919	32.03
財務收入		11,177	0.02	10,562	0.02
其他收入	十六	3,618,765	7.52	2,802,446	5.90
收入合計		48,123,064	100.00	47,525,625	100.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	十七、二三	91,700	0.19	110,315	0.23
行政管理支出	十八	6,366,160	13.23	7,949,208	16.73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十九	35,930,522	74.66	39,682,824	83.50
獎助學金支出		848,186	1.76	740,980	1.56
財務費用		10,216	0.02	13,791	0.03
其他支出		1,454,553	3.01	4,423,576	9.30
成本與費用合計		44,701,337	92.87	52,920,694	111.35
本期餘絀		\$3,421,727	7.13	(\$5,395,069)	(11.3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



主辦會計：



6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及

民國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3,421,727	(\$5,395,069)
利息股利之調整	(961)	3,22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3,420,766	(5,391,840)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與費用	3,945,858	547,500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減(增)數	(1,820,891)	2,239,151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395,277)	2,975,91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3,150,456	370,727
收取利息	11,177	10,562
支付利息	(10,216)	(13,791)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3,151,417	367,49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2,231	6,500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5,138,930)	(2,806,378)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5,136,699)	(2,799,87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20,822,989	24,336,659
舉借短期借款收現數	—	5,000,000
舉借長期借款收現數	4,740,000	—
減：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付現數	(265,936)	(995,628)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22,181,892)	(26,016,205)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3,115,161	2,324,82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1,129,879	(107,55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9,596,652	9,704,20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0,726,531	\$9,596,65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及
民國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0學年度	經常收入%	109學年度	經常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46,540,663	100.00	\$48,630,607	100.00
學雜費收入	26,770,888	57.53	29,490,698	60.65
補助及受贈收入	17,722,234	38.08	15,221,919	31.30
財務收入	11,177	0.02	10,562	0.02
其他收入	3,618,765	7.78	2,802,446	5.76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582,401)	(3.40)	1,104,982	2.27
經常門現金支出：	(43,389,246)	(93.23)	(48,263,109)	(99.25)
董事會支出	(91,700)	(0.20)	(110,315)	(0.23)
行政管理支出	(6,366,160)	(13.68)	(7,949,208)	(16.35)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35,930,522)	(77.20)	(39,682,824)	(81.60)
獎助學金支出	(848,186)	(1.82)	(740,980)	(1.52)
財務支出	(10,216)	(0.02)	(13,791)	(0.03)
其他支出	(1,454,553)	(3.13)	(4,423,576)	(9.10)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3,945,858	8.48	547,500	1.13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2,633,767)	(5.66)	4,110,085	8.45
經常門現金餘絀	3,151,417	6.77	367,498	0.75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現金支出	(5,138,930)	(11.04)	(2,806,378)	(5.77)
機械儀器及設備	(745,600)	(1.60)	(1,057,049)	(2.17)
圖書及博物	(26,000)	(0.06)	(120,959)	(0.25)
其他設備	(2,111,330)	(4.54)	(1,628,370)	(3.35)
購置中營運資產	(2,176,000)	(4.68)	—	—
電腦軟體	(80,000)	(0.17)	—	—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987,513)	(4.27)	(2,438,880)	(5.02)
本期現金餘絀	(\$1,987,513)	(4.27)	(\$2,438,880)	(5.0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私立六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八日，經教育部及台南地方法院核准設立為一非營利性之財團法人並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七日經教育部核准改制為普通高級中學並改名為「台南市六信高級中學」，目前招收時尚造型、資料處理(輪調式建教班)、普通高中、寵物經營及餐飲管理(輪調式建教班)等五種不同科別學生。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111年11月28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

本校採行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1. 現金流量表編製基礎

現金流量表之編製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為基礎，而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包括庫存現金、零用金、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2. 財務報表編製依據及基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教育部頒「私立學校法」、「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辦理，惟部頒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會計基礎應計基礎制。會計年度採非曆年制之7月制，即自每年8月1日起至翌年7月31日止。

3. 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列明其提存之依據。

本校特種基金為設校基金，專戶存儲，未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不得動用之。

4.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按照取得或建造之成本入帳，且依教育部所頒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能否延長資產之耐用年限為準。如有報廢時應沖銷原取得成本，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項目。若出售時，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金額者，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者，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5.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係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凡外購、委託外界設計或符合資本化條件自行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均屬之。

6. 退休金準備

本校依教育部頒「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訂有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該辦法規定，本校每學期於學費百分之零點五範圍內收取教職員工退撫經費，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職）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支付。自99年1月起，其中三分之二撥入學校儲金準備專戶內，作為按月撥繳儲金之準備，並按教職員本薪加一倍百分之十二之費率，依一定提撥率按月共同撥繳至個人退撫儲金專戶，學校儲金準備專戶之撥繳，如有不足之數，由學校支付。另外三分之一撥入於原「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專供退休、撫卹資遣使用。

7.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該基金期末餘額係依「特種基金」科目期末餘額認列，若有差額則調整「餘絀」科目。

8.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於年度決算後依規定調整轉列至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均屬之。

9. 餘絀

餘絀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累積之剩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依私立學校法第62條之規定，各年度之結餘應撥充學校基金。

10. 所得稅

本校符合行政院頒「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每年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百分之六十，免納所得稅。

四、銀行存款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活期存款	\$10,182,596	\$9,052,717
定期存款	290,000	290,000
合計	\$10,472,596	\$9,342,717

上列銀行存款於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31日均未受限制。

五、應收款項

項目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應收學雜費	\$7,634,659	\$6,052,258
減：備抵呆帳	(252,610)	—
合計	\$7,382,049	\$6,052,258

六、特種基金

項目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定期存款	\$500,169	\$500,169

上列特種基金係屬創校基金。

七、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10學年度				
項 目	110年8月1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111年7月31日	
土 地	\$4,289,299	\$-	\$-	\$-	\$4,289,299	
房屋及建築	30,477,812	-	-	-	30,477,812	
機械儀器及設備	24,038,676	745,600	(3,693,248)	-	21,091,028	
圖書及博物	522,353	26,000	-	-	548,353	
其他設備	14,406,317	2,111,330	-	-	16,517,647	
購置中營運資產	-	2,176,000	-	-	2,176,00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73,734,457	\$5,058,930	(\$3,693,248)	\$-	\$75,100,139	
		109學年度				
項 目	109年8月1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110年7月31日	
土 地	\$4,289,299	\$-	\$-	\$-	\$4,289,299	
房屋及建築	30,477,812	-	-	-	30,477,812	
機械儀器及設備	23,230,127	1,057,049	(248,500)	-	24,038,676	
圖書及博物	401,394	120,959	-	-	522,353	
其他設備	13,076,947	1,628,370	(299,000)	-	14,406,317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71,475,579	\$2,806,378	(\$547,500)	\$-	\$73,734,457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購置及處分均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辦理。

上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於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31日投保金額均為30,000,000元且皆無提供抵押擔保之情事。

八、無形資產

		110學年度				
項 目	110年8月1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111年7月31日	
電 腦 軟 體	\$1,712,441	\$80,000	\$-	\$-	\$1,792,441	
		109學年度				
項 目	109年8月1日	增加	減少	重分類	110年7月31日	
電 腦 軟 體	\$1,712,441	\$-	\$-	\$-	\$1,712,441	

九、代收款項

項	目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代辦費		\$—	\$222,007
器具費		—	505,595
稿費		103,561	15,329
書籍簿本費		263,602	—
僑生居留證		4,582	103,582
營養午餐費		731,642	583,672
其他學務處代收款		23,000	21,425
其他教務處代收款		—	13,940
其他總務處代收款		—	171,600
退撫儲金自付額		—	56,133
家長會費及班費		—	140,276
健保自付額		40,587	45,408
勞保自付額		7,517	20,369
公保自付額		1,794	—
僑生醫療保險		26,483	27,843
健康檢查		—	122,550
實習費		—	507,303
進修部補課費		—	21,120
僑生全民健保費		467,107	450,626
合	計	\$1,669,875	\$3,028,778

十、借款

(一) 短期債務

項目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1,112	\$165,934
董事借款	5,000,000	5,000,000
合計	\$6,031,112	\$5,165,934

放款性質	借款目的	還款條件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核准文號
私人借款	支應僑生入住 防疫旅館相關 費用	一年內分十期還本	\$5,000,000	\$5,000,000	臺教授國字第 1090153949號函
		利率區間	-	-	

(二) 長期銀行借款

放款銀行及性質	借款目的	還款條件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核准文號
元大銀行(信用借款)	整修北側校舍	每月分期還本	\$-	\$165,934	部授教中二字第 0920513961號函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校舍及籃球場 整修	每月分期還本	4,639,998	-	臺教授國字第 1100128121號函
	小計		4,639,998	165,93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短期債務)		(1,031,112)	(165,934)	
	長期銀行借款合計		\$3,608,886	\$-	
	利率區間		2.275%	1.95%	

十一、存入保證金

項目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無障礙坡道工程保固	\$32,000	\$32,000

十二、權益基金

	110 學年度					合 計
	指 定 權	用 益 基 金	未 指 定 權	用 益 基 金	途 途 途	
期初餘額		\$500,169		\$40,406,108		\$40,906,277
賸餘款轉列數		-		(2,438,880)		(2,438,880)
期末餘額		\$500,169		\$37,967,228		\$38,467,397
	109 學年度					合 計
	指 定 權	用 益 基 金	未 指 定 權	用 益 基 金	途 途 途	
期初餘額		\$500,169		\$47,049,602		\$47,549,771
賸餘款轉列數		-		(6,643,494)		(6,643,494)
期末餘額		\$500,169		\$40,406,108		\$40,906,277

上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於民國111年及110年7月31日止，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分別為3,200,117元及34,767,111元、5,638,997元及34,767,111元。

十三、餘絀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期 初 金 額	\$39,708,348	\$38,459,923
本 學 年 度 餘 絀	3,421,727	(5,395,069)
賸 餘 款 轉 列 數	2,438,880	6,643,494
期 末 金 額	\$45,568,955	\$39,708,348

十四、學雜費收入

項 目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學 費 收 入	\$22,512,788	\$24,538,283
雜 費 收 入	2,514,345	2,838,625
實 習 實 驗 費 收 入	1,727,505	2,104,990
電 腦 使 用 費 收 入	16,250	8,800
合 計	\$26,770,888	\$29,490,698

十五、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補 助 收 入	\$13,931,325	\$11,919,903
受 贈 收 入	3,790,909	3,302,016
合 計	\$17,722,234	\$15,221,919

十六、其他收入

項 目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餐 飲 部 收 入	\$1,012,450	\$1,356,200
雜 項 收 入	2,606,315	1,446,246
合 計	\$3,618,765	\$2,802,446

十七、董事會支出

項 目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業 務 費	\$71,700	\$100,315
出 席 及 交 通 費	20,000	10,000
合 計	\$91,700	\$110,315

十八、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人	事	\$4,622,972	\$4,708,500
業	務	1,401,099	2,456,933
維	護	142,089	583,775
退	休	200,000	200,000
合	計	\$6,366,160	\$7,949,208

十九、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人	事	\$19,262,595	\$20,387,992
業	務	10,386,186	14,494,245
維	護	2,111,693	3,610,430
退	休	476,800	642,657
折	舊	3,693,248	547,500
合	計	\$35,930,522	\$39,682,824

二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學校與學校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補助及受贈收入

關	係	人	姓	名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徐	國	潤			\$-	\$100,000

(二)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姓	名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徐	國	潤			\$3,000,000	\$3,000,000
李	妙	容			1,000,000	1,000,000
徐	立	杰			1,000,000	1,000,000
合				計	\$5,000,000	\$5,000,000

學校向董事借款之借款皆為無擔保及無息之借款。

二十一、舉債指數計算

項目	金額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L1)	0
短期銀行借款(L2)	1,031,112
應付款項(L3)	1,859,238
代收款項(L4)	1,669,875
其他借款(L5)	5,000,000
長期銀行借款(L6)	3,608,886
長期應付款項(L7)	0
應付退休金(L8)	0
存入保證金(L9)	32,000
貨幣性負債小計(A)=(L1)+...+(L9)	13,201,111
現金(A1)	253,935
銀行存款(A2)	10,472,596
短期投資(A3)	0
應收款項(A4)	7,382,049
特種基金(A5)	500,169
存出保證金(A6)	1,378,769
貨幣性資產小計(B)=A1+...+A6	19,987,518
銀行借款淨額(C)=A-B	(6,786,407)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1,987,513)
舉債指數 C ÷ D (取小數點兩位)	0.00

註：1、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填表，計算舉債指數。

2、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二十二、應行揭露事項

- (一)學校是否依部頒「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十六條：「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所有收入，應分別存入其在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付款時，除小額零用金外，以直接匯撥或簽發支票為之；其為學校法人者，應由董事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其為私立學校者，應由校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規定辦理：符合規定。
- (二)學校是否有以前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放於校外，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無此情形。
- (三)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有關規定，其因接受補助而購置之設備，是否有效管理使用：符合規定，且有效管理使用。

二十三、其他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全年度報酬及費用資訊：

出席費

姓 名	職 稱	出席費	
		110學年度	109學年度
徐國潤	董事長	\$2,000	\$1,000
羅金龍	董事	—	—
陳子忠	董事	2,000	1,000
吳明宗	董事	1,000	1,000
卓永崇	董事	2,000	1,000
李妙容	董事	2,000	1,000
吳南成	董事	2,000	1,000
謝仁雄	董事	1,000	—
楊明政	董事	2,000	1,000
洪耀釗	董事	—	—
顏弘志	董事	—	—
徐立杰	董事	2,000	1,000
郭蕙芳	董事	2,000	1,000
李永炫	監察人	2,000	1,000
合計		\$20,000	\$10,000

二十四、賸餘款計算

台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賸餘款計算簡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92年7月31日財務報表	
現金	\$110,000	
銀行存款	2,312,378	
短期投資	0	
應收款項	0	
預付款項	1,675,670	
存出保證金	1,000	
加項合計(A)	4,099,048	
短期銀行借款	0	
應付款項	124,778	
預收款項	734,004	
代收款項	1,159,070	
其他借款	0	
長期銀行借款	0	
存入保證金	8,000	
減項合計(B)	2,025,852	
基期累積賸餘款 (C=A-B)	2,073,196	
各學年度可投資及流用之賸餘款(或收支不足)	92學年度	(10,046,067)
	93學年度	(1,198,941)
	94學年度	(7,469,331)
	95學年度	(7,496,247)
	96學年度	(4,098,713)
	97學年度	3,016,075
	98學年度	8,399,266
	99學年度	6,726,557
	100學年度	9,689,005
	101學年度	4,164,081
	102學年度	3,120,704
	103學年度	1,948,846
	104學年度	11,573,570
105學年度	(3,050,300)	
106學年度	(1,366,772)	
107學年度	(3,702,438)	
108學年度	(6,643,494)	
109學年度	(2,438,880)	
至109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	\$3,200,117	

二十五、承諾事項

存出保證金

1. 本校向電信公司申請電話使用費，並支付1,000元為履約保證金。
2. 本校向台灣銀行台北分行申請僑生就學貸款並提撥588,769元作為信用保證金。
3. 本校向崑山科技大學承租校舍作為僑生宿舍，並支付789,000元為履約保證金。

二十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校於平衡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重大承諾

無此情事。

(二)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十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內部會計控制建議書
民國 110 學年度

受文者：財團法人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董事會

承委任查核 貴校民國 110 學年度財務報表，業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28 日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此項查核係依據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私立學校法、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等有關規定，就各項記錄加以抽查，包括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評估，內部會計控制之評估後用以決定查核範圍及程序，非以揭發舞弊或制度上之缺失為目的。由於此項評估係採抽查方式辦理，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 貴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經營之發展及變革，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本會計師於本次檢查及評估過程中，發現若干應行改進事項，提出改進之建議如下：

1. 建議應定期編製薪資帳列數與扣繳申報數調節表。
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 A.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採購應依採購程序規定經董事會決議。
 - B.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採購無驗收單。
 - C. 若有報廢資產之情事，應及時呈報校長或董事會核准及知會主辦會計人員於帳務進行除列，並及時更新財產目錄。
3. 各項費用合法憑證之取得應以發票、小規模收據等作為原始憑證，內部簽收單一般無法做為可認列憑證。
4. 學校辦理受贈業務時，開立受贈收據或證明時應各別開立不應合併開立。
5. 未訂定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當職員請假時，並無代理人協助處理相關事務。
6. 空白支票應載明禁止背書轉讓。

祥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康婷 會計師



民國 111 年 11 月 28 日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年度無認列推廣教育收入之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110學年度得支領總額，自110年8月1日至111年1月31日，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0.5%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500萬元；自111年2月1日至同年7月31日，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5%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1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專派人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聘僱辦事人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h2 style="margin: 0;">(三) 資產事項</h2>	
<p>20.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設定抵押等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四)負債事項</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p> <p>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p> <p>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6,786,407}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1,987,513} 三、舉債指數 = {0.00}</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0日 臺教授國字第1100128121號函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 六信總字第1100005449號函</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h2>(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h2>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h2>(六)其他</h2>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07387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4.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111.08.23檢查如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5.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3%;">須改善項目</th> <th style="width: 33%;">改善情形</th> <th style="width: 33%;">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應定期編製薪資帳列數與扣繳申報數調節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r> <tr> <td>固定資產採購應依採購程序規定經董事會決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r> <tr> <td>帳列財產已造冊，惟應找時間做全面性盤點，確實將財產編號並將財產貼上財產標籤以利控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財產已貼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已改善</td> </tr> <tr> <td>未訂定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當職員請假時，並無代理人協助處理相關事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r> <tr> <td>空白支票應載明禁止背書轉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未改善</td> </tr> <tr> <td>辦理受贈業務時，應開立受贈收據或證明，且應各別開立不應合併開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已開立收據證明，惟部分收據仍合併開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部分改善</td> </tr> </tbody> </table>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應定期編製薪資帳列數與扣繳申報數調節表	未改善	未改善	固定資產採購應依採購程序規定經董事會決議	未改善	未改善	帳列財產已造冊，惟應找時間做全面性盤點，確實將財產編號並將財產貼上財產標籤以利控管。	財產已貼標	已改善	未訂定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當職員請假時，並無代理人協助處理相關事務。	未改善	未改善	空白支票應載明禁止背書轉讓。	未改善	未改善	辦理受贈業務時，應開立受贈收據或證明，且應各別開立不應合併開立。	已開立收據證明，惟部分收據仍合併開立	部分改善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應定期編製薪資帳列數與扣繳申報數調節表	未改善	未改善																				
固定資產採購應依採購程序規定經董事會決議	未改善	未改善																				
帳列財產已造冊，惟應找時間做全面性盤點，確實將財產編號並將財產貼上財產標籤以利控管。	財產已貼標	已改善																				
未訂定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當職員請假時，並無代理人協助處理相關事務。	未改善	未改善																				
空白支票應載明禁止背書轉讓。	未改善	未改善																				
辦理受贈業務時，應開立受贈收據或證明，且應各別開立不應合併開立。	已開立收據證明，惟部分收據仍合併開立	部分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u>須改善項目</u>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th> <th style="width: 25%;">須改善項目</th> <th style="width: 35%;">改善情形</th> <th style="width: 20%;">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中華民國 109年5月18日 臺教國署 高字第 1090057767 號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一) 經查核學校之房屋建築及設備，其中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之建物明細詳附件三。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1、每年依照規定進行消防安檢。 2、近年來因少子化關係，本校生員減少，財務維持困難，相關補助款亦不足，但本校仍積極規畫使本校所有建物均取得所有權狀。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預計114年12月31日完成。 </td> </tr> <tr>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中華民國 111年4月27日 臺國教署 高字第 1110055073 號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一、收入循環 (一) 學校針對逾期兩年以上之應收款項及經評估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截至民國110年7月31日，未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即全數轉列其他支出並沖減應收款項。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110學年度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252,610元。 </td> <td style="vertical-align: top;"> 已改善。 </td> </tr> </tbody> </table>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 109年5月18日 臺教國署 高字第 1090057767 號	(一) 經查核學校之房屋建築及設備，其中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之建物明細詳附件三。	1、每年依照規定進行消防安檢。 2、近年來因少子化關係，本校生員減少，財務維持困難，相關補助款亦不足，但本校仍積極規畫使本校所有建物均取得所有權狀。	預計114年12月31日完成。	中華民國 111年4月27日 臺國教署 高字第 1110055073 號	一、收入循環 (一) 學校針對逾期兩年以上之應收款項及經評估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截至民國110年7月31日，未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即全數轉列其他支出並沖減應收款項。	110學年度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252,610元。	已改善。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 109年5月18日 臺教國署 高字第 1090057767 號	(一) 經查核學校之房屋建築及設備，其中尚未取得使用執照及建物所有權狀之建物明細詳附件三。	1、每年依照規定進行消防安檢。 2、近年來因少子化關係，本校生員減少，財務維持困難，相關補助款亦不足，但本校仍積極規畫使本校所有建物均取得所有權狀。	預計114年12月31日完成。										
中華民國 111年4月27日 臺國教署 高字第 1110055073 號	一、收入循環 (一) 學校針對逾期兩年以上之應收款項及經評估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截至民國110年7月31日，未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即全數轉列其他支出並沖減應收款項。	110學年度應收帳款提列備抵呆帳252,610元。	已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 臺國教署高字第1110055073號	(二) 經抽查發現，108學年度教師王○平及黃○祥之鐘點費每小時發給600元，高於「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第十一點：「教師鐘點費，得依學校行政及經費使用情形，於新臺幣四百元至五百五十元額度內支給。」所規定之上限金額。	109學年度開始，已依規定鐘點費400元支給，但校內教師及進修部鐘點費以300元支給。	已改善。
	(三) 經抽查發現，學校108及109學年度暑期輔導之收費金額每人收取1,800元至3,500元不等，部份收費超過「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六條第一項第二點：「課業輔導費：應依國立及臺灣省私立高級中學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試算，學期中收費上限為新臺幣一千八百元，暑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二千四百元，寒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八百元。」規定之上限金額，相關明細請參閱附件一。	暑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2,400元，本校108學年暑假超收1,100元，109學年暑期輔導費超收800元。將超出的金額退給該三名學生。	已改善。
	二、採購及付款循環 (一) 經抽查資本門及經常門重大支出之採購發現，部份採購未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有關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辦理公開招標或比、議價等採購程序，未填寫「採購暨營繕申請單」、「驗收記錄表」及「財產增加單」、達一定金額以上之採購未與廠商簽訂合約，或有未妥善保存採購有關公開招標等文件情形，相關明細請參閱附件二。	1. 已修訂本校內部控制制度第2.3.3及2.3.5條文，經111年7月12日(二)董事會會議審查通過。 2. 檢附佐證資料：採購暨營繕申請單、驗收紀錄表、財產增加單。	未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 111年4月27 日臺國教署 高字第 1110055073 號	三、薪資循環 (一)經抽查發現，學校部份教職員學術研究費或專業加給項目之給予不符合學校「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待遇支給標準表」之規定，相關明細請參閱附件三。	採用107年4月10日第17屆第12次董事會議通過實施之六信高級中學待遇支給標準表起薪，因本校經營不易財務拮据，為符合待遇支給標準，將本俸晉級差額由學術研究費撥付，提供109年3月員工薪津計算表證明做為參考。	已改善。
	(二)經查核發現，學校108及109學年度發給予校長之進修部津貼每月6,000元，與學校「臺南市六信高級中學待遇支給標準表」第二點：「校長進修部津貼每月10,000元。」訂定之相關津貼不符。	校長之進修部津貼將提報董事會同意後修正津貼由每月10,000元修訂為每月6,000元。 經111年7月12日(二)董事會會議審查通過。	已改善。
	四、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一)學校部份建築物未取得所有權或使用執照，相關明細詳請參閱附件四。	1.持續積極取得使用執照。 2.並依規定持續回報取得進度。 3.檢附佐證資料：建物取得執照進度回報表。	未改善。
	(二)學校提供之財產清冊，未註明財產增加日期及財產耐用年數，違反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務管理作業2.9.1：「本校財產使用年限，不得低於行政院頒布『財物標準分類』訂定之最低使用年限。」之規定。	111學年度之財產清冊將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務管理作業註明財產增加日期及財產耐用年數。	於111學年度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 111年4月27 日臺國教署 高字第 1110055073 號	(三) 經抽查發現，學校於101學年度為多媒體設計科所購置之設備-虛擬攝影棚（帳列機械儀器及設備，金額599,000元，財產編號314010102）於學校儲藏室中閒置。	因本校目前無設立多媒體設計科，故該設備閒置於儲藏室裡，於110學年度辦理報廢，檢附報廢之佐證資料。	已改善。
	(四) 經抽查發現，學校部份資產報廢入帳日期早於申請財產報廢申請日及填具「財產毀損報廢單」日期（均為民國110年8月6日），與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務管理作業2.9.5：「經管或使用單位提出財產報廢申請後，由保管單位派員前往會勘該申請報廢財產之損壞程度，經簽注意見後，陳單位主管核准辦理除帳，再轉會計單位審核銷帳，並處理廢品。」之規定未合。	1.110學年度報廢之財產依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財務管理作業辦理報廢。 2.檢附110學年度報廢之佐證資料。	已改善。
	(五) 經抽查發現，學校廢品回收收入僅取得資源回收場開立之估價單，未開立收款收據，違反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53條：「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對於學雜費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補助及受贈收入或其他各項收入等，及採購財物之驗收等涉及權責事項，均應開立收據或證明文件。」規定。	補開立收款收據4,320及4,937歸檔。	已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p>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 臺國教署高字第1110055073號</p>	<p>五、其他循環 (一) 經抽查發現，學校部份超過新台幣4千元以上之經費支出，係以現金方式支付，未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6條及學校內部控制制度零用金制度出納管理作業2.11.3：「本校各教學單位及其他因業務需要之行政單位，凡因公辦理各項事務所必須支付金額在新台幣4千元以下之小額支出，得由零用金項下支付或依本校「緊急傷病處理辦法」緊急支用。」之規定。</p>	<p>1. 已修訂本校內部控制制度第2.3.3及2.3.5條文，經111年7月12日(二)董事會會議審查通過。 2. 111學年度將依修訂後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 3. 檢附111年7月12日董事會會議紀錄及檢附111學年度零用金支付清單供備查。</p>	<p>於111學年度改善。</p>
	<p>(二) 經查核發現，學校代辦書籍簿本費、器具費、材料費、健康檢查、營養午餐、六信青年、畢業紀念冊及學生專車費等，賸餘款超過學期結束四個月仍未退還給學生，而部份係逕行轉列其他收入，違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三點：「各項代辦費應專款專用，如有賸餘款，除冷氣使用及維護費得依該規定第六點第三款第三目規定辦理外，均應於學期結束後四個月內退還學生。」規定，相關明細請參閱附件五。</p>	<p>因多數學生學費辦理分期繳納，110年7月29日傳票編號033號書籍簿本費、器具費、材料費、健康檢查費、六信青年、畢業紀念冊及學生專車費退費轉抵應收帳款，另因建教班學期制8月底及108、109學年度疫情影響造成停課各科目結餘金額使用如附表說明。</p>	<p>未改善。</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p>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臺國教署高字第1110055073號</p>	<p>(三) 經查核發現，學校109學年度代收之家長會費金額計101,180元，未於開學後二個月內撥入家長會專戶，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22條第4項：「家長會費，得委託學校代收。學校代收後，應交家長會管理，於開學後二個月內撥入家長會專戶；其支用，由家長會自行辦理。」規定。</p>	<p>會費金額經家長會同意，110年12月提撥10萬元整數由家長會存入，附家長會存摺紀錄。111年8月5日再提撥1,180元存入家長會帳戶。 佐證資料：簽呈及家長會存摺紀錄。</p>	<p>已改善。</p>
	<p>(四) 經抽核發現，109及108學年度代辦費收取會議（計價協商會議，適用民國110年4月21日修訂之前法規）家長代表實際出席人數皆少於會議出席總人數之二分之一，且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家長代表請假未出席會議，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3條第1項第3款規定：「代辦費除各該主管機關公告之收費項目外，由各學校經家長會、社會公正人士代表出席之會議通過……；代辦費收取會議，……，家長代表合計不得少於總人數二分之一。……開會時，家長代表實際出席人數，不得少於會議出席總人數二分之一」規定，相關明細請詳附件六。</p>	<p>111學年度之代辦費收取會議將依規定辦理，目前尚未召開會議。</p>	<p>未改善。</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臺國教署高字第1110055073號	(五) 經查核發現，學校109及108學年度未將代辦費收入及支出情形公告於學校資訊網路，違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三點：「學校應於下列時間內，將代辦費收入及支出情形公告於學校資訊網路：(一) 收入情形：學期開始後三個月內。(二) 支出情形：學期結束後四個月內。」規定。	108及109學年度代辦費收入支出皆公告於學校網站。學校網頁 http://www.lhvs.tn.edu.tw/lhvs/%E5%85%AD%E4%BF%A1%E9%AB%98%E4%B8%AD/\$preview/crbst_72.html	已改善。
	(六) 經查核發現，學校109及108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代辦費未事先調查確認學生繳交意願並取得書面資料，違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五點：「代辦費中除團體保險費及家長會費等應繳交之費用外，其餘均屬自由繳交費用，學校應事先調查確認學生繳交意願，並經其同意始得向學生收取費用，且於辦理活動或支用經費二個月前，不得先行收費。」之規定。	1. 110學年度第2學期依規定事先調查確認學生繳交意願。 2. 檢附佐證資料：學生繳交意願調查表。	已改善。
	(七) 經抽查發現，學校提供場地予廠商設置投幣式販賣機，惟未經董事會決議，與私立學校法第49條未合。	1. 經111年7月12日董事會提案討論通過。 2. 檢附佐證資料：董事會會議記錄及投幣式販賣機契約書。	已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 臺國教署高字第1110055073號	(八) 經抽查發現，學校提供場地予靜宜大學於夜間及假日上課，僅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准，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學校法人就不動產之處分或設定負擔，應經董事會之決議，並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法人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其購置或出租不動產者，亦同。」	靜宜大學提供場地105年開始上課，確實報經國教署核准，因人員變動因素找不到該公文，110學年度已沒有提供場地租用。	已改善。
	(九) 經抽查發現，學校部份教育部補助經費收支執行結算情形，未按時辦理結報，違反「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十一點：「計畫之結報，至遲應於計畫核定執行期間屆滿後二個月內，依下列情形檢附相關資料辦理結報事宜……」，相關明細請詳附件七。	爾後依規定辦理結報作業。	已改善。
	(十) 經抽查發現，學校計畫一教育部109學年度獎勵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經費第1次(資本門)之補助款經費支出，其中一筆經費取得憑證之日期為109年7月17日，早於補助計畫起始日109年9月20日一個月以上，違反「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六點：「……報支經費應以計畫執行期間內所發生支出為原則。但於計畫期程前、後一個月內所發生與計畫相關之必要支出，且該項支出無須辦理經費流用者，得敘明原因，循其內部行政程序辦理，其中所稱必要支出，應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所定執行事項認定。」之規定。	瓦斯外洩影響學生實習安全致該工程提前進行，爾後依規定辦理。	已改善。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p>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臺國教署高字第1110055073號</p>	<p>(十一) 經抽查學校計畫—教育部109學年度獎勵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經費第1次(資本門)之計畫執行項目明細清冊發現，學校將部份獎勵補助經費應用於經常門支出，未符合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和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五章第八點第三項之規定，資本門經費不得流用至經常門，相關明細請參閱附件八。</p>	<p>1. 110年度獎勵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經費依規定辦理結報。 2. 檢附佐證資料。</p>	<p>已改善。</p>
	<p>(十二) 經查核發現，學校法人及學校109及108學年度學校並未實施內部稽核，對學校法人及學校擬定稽核計畫及進行內部稽核作業，違反「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學校法人及學校應實施內部稽核，協助董事會、校長檢核本制度之有效程度，衡量學校法人及學校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確保本制度得以持續並有效實施。」之規定。</p>	<p>110學年度下學期第1次內部稽核小組會議議程已召開，並持續實施內部稽核。</p>	<p>未改善。</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主辦會計：林金柳 校長：黃振忠 董事長：徐國潤

簽證會計師：林康亭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祥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章]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T-11AE05515 號

會員姓名：林康婷
事務所名稱：祥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700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 389 號 6 樓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 429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財團法人台南市六信高級中學

事務所電話：(06)2111511
事務所統一編號：08230336
委託人統一編號：69111608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08 月 01 日至
111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

